

许昌市水务局文件

许市水〔2017〕155号

许昌市水务局 关于做好 2017-2018 年度冬春农田水利基本 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推进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创新体制机制，抓住冬春有利时机，动员和凝聚社会各方力量，持之以恒地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为“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按照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2017-2018 年度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豫水农〔2017〕46号）文件要求和我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际，请各县（市、区）抓紧编制 2017-2018 年度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新时期水利工作方针，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兴水惠民决策部署及水利部关于全面深化水利改革加补齐补强水利基础设施短板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创新体制机制，增加资金投入，强化规划统筹，规范建设管理，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大兴农田水利建设，加快构建大中小微并举、蓄引提排并重的水利工程体系和完善的管理体系，为保障粮食安全、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以及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目标

2017-2018年度我市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力争总投资较上年增长5%以上，出动机械台班、完成工程量及主要效益等指标较上年稳定增长，农民投工投劳基本稳定。

三、实施重点

请各县（市、区）结合当地实际，因地制宜，突出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重点：

（一）修复水毁灾毁水利工程。充分利用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有利时机，倒排工期，节点控制，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限期修复各类水毁灾毁水利设施，确保春播春种和安全度汛，确保供水安全。

（二）全面推进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本着因地制宜的原则，合理选择低压管道输水、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形式，大

力发展节水灌溉。认真落实配套资金，加快施工进度，完成好规模化节水增效示范项目建设。全面完成我市 2017 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7 万亩的目标任务。坚持政府作用和市场机制两手发力，以县级农田水利建设等规划和冬春农建实施方案为主要依据，着力搞好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加强田间终端用水设施配套、农村河塘清淤整治。同时，健全完善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完善政策措施，鼓励农民、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工程管护，解决好农田水利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

(三) 加强重点工程和防洪薄弱环节建设。继续实施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并及时组织做好相关工程验收工作。继续加大贫困地区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力度，不断提高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同时，要统筹安排好防汛抗旱项目，合理安排资金，加强项目管理，在项目资金分配上向贫困地区倾斜。

(四) 着力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进一步强化和落实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政府主体责任，着力解决好贫困村贫困群众饮水安全问题，突出建设重点，加快施工进度力争今年 11 月底前全部完成 2017 年度建设任务。强化与建档立卡贫困村贫困户的对接，做到精准发力、精准施策。通过新建、现有供水管网延伸、改造、配套、联网等措施，统筹解决部分地区仍然存在的工程标准低、规模小、老化失修以及水污染、水源变化等原因出现的农村饮水安全不达标、易反复等问题。进一步落实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水源保护、水质监测。“三同时”制度，加强水

源保护，完善水质净化设施，强化水质监测，提高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

(五) 积极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督导检查。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考核与监督。搞好河道清淤疏浚、河塘整治和引排水工程建设，积极推进农村水生态环境建设。

(六) 创新和完善农田水利创新体制机制。继续推进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总结试点工作经验，深入推进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按照省水利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农业厅联合印发《河南省 2017 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计划》的要求，进一步加强领导，强化协调，切实把农业水价改革摆到更加重要位置，积极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确保完成全市 2017 年度 46.9 万亩的改革任务。要创新水利工程投入和建设管理机制，支持各地整合资金，对贫困地区的小型水利项目建管机制开展研究，鼓励各地探索简化建设程序。深入贯彻《农田水利条例》，完善相关技术标准和项目管理制度。推进农村水利工程专业化社会化管理，加快提升农田水利信息化和现代化水平。

(七) 保障抗旱用水需求。全面落实《河南省抗旱规划实施方案》，加大抗旱投入力度，加快重点水源、应急备用水源、引调提水工程等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综合防灾减灾综合体系。认真分析近年来干旱规律和灾情特点，总结抗旱经验教

训，密切关注旱情发展趋势，完善各类抗旱预案方案，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和计划用水，大力推广先进节水灌溉技术和设备，统筹协调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需要，科学应对干旱灾情。

(八) 加快贫困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全面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围绕补齐贫困村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加大对贫困村农村饮水安全、农田灌溉保障、防洪抗旱减灾、水资源开发利用与节约保护、水土保持生态建设与农村水电开发的倾斜支持力度，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支撑和保障。

四、其他事项

各县（市、区）在实施方案的编制过程中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既突出水利建设项目、又兼顾其他部门的各类支农涉水项目，既体现农建特点、又突出实际效果，既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又考虑现实与可能，区分轻重缓急，合理确定年度工作计划、工作目标、实施重点、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要加强对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领导，明确各部门的责任，健全体制机制，完善保障措施，确保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落到实处，确保当地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再上一个新的台阶，为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各县（市、区）在推进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时，要于每月15日、30日上报建设任务完成情况，发现好的做法、先进事例等及时以文字形式上报市局农水科。

请各地务必于8月10日前将编制好的实施方案(连同计划表)一式两份(纸质版及电子版)报送至市局农水科，以便编制全市实

施方案并报水利厅。

联系人：张红霞

联系电话：0374-6061917

电子邮箱：xcsljnsk@126.com

- 附件：1. 投资情况
2. 完成工程量
3. 工程效益
4. 组织发动情况



许昌市水务局

2017年8月4日印发
